

2018年泸州市市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执行情况的说明

2018年市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33577万元，为预算的100.1%。市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33918万元，为预算的78.8%。

一、收入执行情况

2018年市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执行具体情况如下：

（一）利润收入实际执行数为12639万元，完成预算的100.3%。

（二）股利、股息收入实际执行数为2000万元，完成预算的100%。

（三）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实际执行数为18938万元，完成预算的99.9%。

（四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转移支付收入实际执行数为1430万元，完成预算的100%。

二、支出执行情况

2018年市级国有资本经营支出预算执行情况如下：

（一）市本级国有资本经营支出预算实际执行数为18818万元，完成预算的67.4%。

1. 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预算实际执行数

为 5569 万元，完成预算的 54.7%。

2.国有企业资本金注入预算实际执行数为 11000 万元，完成预算的 100%。

3.国有企业政策性补贴预算实际执行数为 294 万元，完成预算的 11.7%。

4.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实际执行数为 1955 万元，为预算的 46.1%。

（二）转移性支出实际执行数 15100 万元，完成预算的 100%。